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551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

承辦人：李孟真

電話：27837863#282

電子信箱：lmc1007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港高輔字第1013091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學101年度推動生命教育實務工作分享彙編注意事項暨資料表格(30912100A00\_ATTCH2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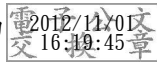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學101年度推動生命教育實務工作分享彙編注意事項暨資料表格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101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依注意事項說明填寫資料並於11月26日（一）回傳電子檔，俾利後續彙編工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